

发刊词

1980年的12月29日,郑州市人大常委会正式设立,开创了郑州市民主法制建设的新篇章。29年后的今天,由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和郑州日报社联合创办的《郑州日报·郑州人大》专版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让人感受到了我市民主法制建设坚实的步履,让人为之欣慰。在此,我代表郑州市人大常委会,向《郑州日报·郑州人大》的创刊表示热烈的祝贺!

2009年,是我市发展历程中不平凡的一年,也是本届市人大常委会的开局之

年。在这一年里,市人大常委会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围绕市委“战危机、保增长”的各项部署,认真行使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权,全力推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和“三化两型”城市建设,较好地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职能作用。

党的十七大指出: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郑州人大”凝聚着社会各界的期望。进一步拓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宣传的深度广度,是创办“郑州人大”的时代背景与

主题;让广大人民群众更多更好地了解民主法制进程,是“郑州人大”的视角与内容。

“郑州人大”将开设立法聚焦、监督纵横、人大在线、深度关注、基层人大、公民参与等栏目。要办好专刊,就要精心选材,积极报道关系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要找准视角,广泛宣传搞好人大工作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各级人大代表依法履职的好典型;要尽一切努力,把“郑州人大”打造成为人民群众了解人大、知情

知政的窗口。

我们相信,有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关心,有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和热心读者的大力支持,“郑州人大”将以更新颖的创意,更丰富的内涵,去记录我市民主法制建设新的进展、新的硕果。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Dr. Wang

监督纵横

2009 大盘点

■ 3月27日,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依法任命34名市人大常委会工作部门负责人,29名新一届市政府组成人员和市中级人民法院1名副院长,并举行了宣誓就职仪式。促进了全市国家政权机关的建设。

■ 建立了由专家、学者组成的新一届法律咨询服务委员会和法规立项论证制度,在制定五年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计划、制定地方性法规时,邀请法律咨询服务委员会参与论证工作,把好法规项目“入口关”,提高地方立法质量。

■ 开展立法评估,创新评估机制,首次委托“第三方”——郑州大学组建评估课题组,对《郑州市客运出租汽车管理条例》、《郑州市农业投资保障条例》等五件地方性法规进行评估,提高立法质量。

■ 连续四年对《郑州市城市中小学幼儿园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和《郑州市市区中小学校布局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努力推进解决市区中小学入学难。

■ 组建了10个市人大代表活动组,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建立了12个人大代表联络组,组织代表开展闭会期间的代表活动,促进代表活动的经常化和制度化。

■ 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围绕“战危机、保增长”、农村扶贫开发、科技自主创新、环境保护、“十大实事”办理、城市公共交通建设、建议办理、甲型流感防控工作开展了65次视察和调研活动,参与代表达836人次。

■ 市十三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557件建议,已全部办理和答复完毕,代表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98.6%。对代表不满意和未答复的4件建议,要求有关部门重新办理并答复代表。同时,对20件重点建议进行了重点督办。



10月22日,三级人大代表走访视察企业在“战危机、保增长”中的发展情况。

陈国宝 摄

2010 新思路

立法——为“战危机、保增长”提供法制保障

重点内容:围绕就学、就业、就医、社会保障、循环经济发展等问题,进一步加强《郑州市城市居民养老保险条例》、《郑州市职业教育促进条例》、《郑州市循环经济促进条例》、《郑州市实施〈农村土地承包法〉办法》等立法项目的前期调研和论证工作。

重点创新:一是将民主立法贯穿到立法的全过程,广泛征集民意,积极反映民意,充分体现民意。二是努力拓宽参与渠道。凡是制定涉及广大群众切身利益的地方性法规都要召开立法听证会,充分听取利害关系人的意见;凡是审议的法规草案在通过之前都要全文向社会公布,公开征求各方面的意见。三是切实改进立法技术。建立完善地方立法制度,把立法评估和法规的修改、废止工作有机结合,及时了解地方性法规的实施效果和存在问题,为法规的修改或废止,提供更具科学性的依据。

监督——为“战危机、保增长”创造良好环境

监督重点:围绕新型农村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城镇就业和再就业工作、产业结构调整、扶贫开发和十大重点工程、十项举措、十大实事等加强监督,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推进民生改善、保持社会稳定。

重点创新:建立健全跟踪监督的相关制度,着力提高监督实效;继续加强和支持审计监督,坚持和完善审计整改问责制度,不断提高报告反映问题的整改效果。

重大事项决定——为“战危机、保增长”提供决策保障

重点内容:围绕科技创新、节能降耗、生态保护和统筹城乡发展等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全面分析研究,适时作出决议和决定。

重点创新:完善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机制,建立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前的调查研究、科学论证制度、专家咨询制度和公开听证制度,提高重大事项决策过程的透明度、公开性。同时,建立健全决议决定督促落实机制。把重大事项决定权与监督权结合起来,通过跟踪监督、跟踪问效,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保证决议、决定的落实,维护决议决定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本报记者 潘燕

本版统筹 李金鹏 柴清玉 张辉 祖应军

肩负起神圣的使命

——市人大常委会发挥职能作用推动“战危机、保增长”工作纪实

本报记者 潘燕

深度关注

今年是我国进入新世纪以来经济发展最为困难的一年,面对复杂而严峻的经济形势,省、市委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战危机、保增长”的措施,全市各级人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作为人大工作的中心任务,在“战危机、保增长”中开辟新思路,出台新举措,认真履行职责,解决了一批经济社会发展的难点问题和民生问题,为推进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围绕“四个关键” 全力以赴保增长

今年以来,我市各级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扩大内需、项目建设、优化环境、企业发展等四个关键方面,积极发挥职能作用,推动经济又好又快发展。

——围绕扩大内需发挥人大作用。市人大常委会和各县(市)区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适时作出决议决定,积极支持政府投资、融资,推进发展。

市人大常委会作出了《关于批准〈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提请批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扩内需保增长等项目贷款还款承诺的议案〉》和《关于批准郑州市2009年政府投资项目计划的决议》,并对市政府今年新增的316亿元项目融资进展情况进行了跟踪监督。

此外,管城区人大常委会批准区政府向银行贷款9800万元,中原区人大常委会先后批准了区政府关于城市建设资金贷款和到期还日借新的报告。登封市人大常委会作出决议,同意政府融资3.6亿元。这些决议、决定,为扩大内需提供了后盾,有力推动了经济增长。

——围绕项目建设发挥人大作用。全市各级人大常委会把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和政府投资项目作为保增长的有力抓手,组织人大代表对重点工程和政府投资项目进行视察调查,保证了工程质量。



12月9日,市人大代表视察十件实事落实情况。 陈国宝 摄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白红战和各位副主任作为跨越式发展新三年行动计划十大重点工程的指挥长和副指挥长,经常深入工程一线,开展调研,靠前指挥,解决问题,推动工作。二七区人大常委会对相关工程责任部门进行了工作评议,确保项目建设有序进行。中原区人大常委会、区政府实行“一个项目、一个领导、一套班子、一个方案、一抓到底”的项目推进责任制。

——围绕优化环境发挥人大作用。全市各级人大通过工作监督和法律监督,积极督促政府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对重点工业企业进行调研和视察,帮助企业分析形势,树立信心,寻求对策,解决困难,为“战危机、保增长”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市人大常委会对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进行了明察暗访;巩义市人大常委会督促政府加大对乱收费、乱摊派、乱罚款、乱检查和索拿卡要行为的整治力度;新密市人大常委会在全市开展了对“企业服务年”工作的评议活动。

——围绕企业发展发挥人大作用。帮助企业走出困境对于打赢“战危机、保增长”这场硬仗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全市各级人大常委会通过召开企业家代表座谈会和向人大代表发放“战危机、保增长”调查问卷,广泛听取代表意见和建议。

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五个视察组,由常委会领导带队,深入企业开展视察调研活动,与企业共商应对危机之策。号召广大代表立足本职,积极为“战危机、保增长”贡献力量,收到了良好效果。

突出“三个热点” 全力以赴保民生

全市各级人大常委会把抓好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教育、医疗、就业等热点问题作为保民生的关键,切实发挥职能作用,推动解决了一批民生问题。

突出解决教育问题。为进一步促进“入学难”问题的解决,市人大常委会对《郑州市城市中小学幼儿园规划建设管理条例》和《郑州市

市区中小学布局规划》实施情况公开征求意见,并对条例和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视察。惠济区人大常委会积极督促教育和民政等部门落实对困难教师的帮扶保障政策。新郑市人大常委会对义务教育“两免一补”政策落实和中等职业教育助学金发放情况进行监督,督促市政府切实采取措施提高教育质量。

突出解决医疗问题。市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对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开展了视察。巩义市、新郑市人大常委会把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作为监督重点。惠济区人大常委会组织人大代表视察农村医疗卫生工作,提出推行“片医片护”制度。

突出解决就业问题。针对今年大学生“就业难”的严峻形势,全市各级人大常委会积极发挥作用,为党委分忧,为政府解难。郑州市人大常委会通过“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对代表提出的“缓解大学生就业压力”的建议进行了现场督办,促

人大在线

三部法规 明年实施

《郑州市城市房地产开发管理条例》 (2010年1月1日起实施)

背景:房地产开发经营涉及千家万户,关系广大市民切身利益。《条例》对违规预售商品房、房屋质量责任划分等问题进行了规定,对规范房地产开发经营行为,推动我市房地产业健康发展将发挥积极作用。

特别规定:禁止房地产开发企业擅自销售保障住房,禁止中介机构代售保障住房。如果擅自销售和代售,由县(市)等各级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没收违法所得,并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罚款,并吊销其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

《郑州市城乡规划条例》 (2010年2月1日起实施)

背景:城乡规划管理是政府指导和调控城乡建设和发展的基本手段。2008年《城乡规划法》实施后,原来的《郑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条例》和《郑州市违反城市规划建设工程查处条例》已不适应城乡建设和发展需要,需要全面修订。

主要内容:本条例共分八章,从规划的制定、实施、监督检查和法律追究等方面,对城乡规划管理工作进行了规范。今后相当一段时期内,该条例将作为郑州市城乡规划管理的基本依据之一。

《郑州市专利促进和保护条例》 (2010年10月1日起实施)

背景:对专利侵权处理、展会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进行了规范。

特别规定:要加大对专利申请和转化的支持力度,加强对“专利实施”的推广工作,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设立专利专项资金,用于专利的申请、技术实施和转化;专利维权援助和预警机制建设、宣传培训和人才培养等7个方面,以此加大对专利促进和保护工作的支持力度。



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一次会议依法任命29名新一届政府组成人员。 本报记者 陈靖 摄

重点督办20件人大代表建议

代表满意率100%

本报讯(记者 潘燕 实习生 王若丕)由市人大常委会重点督办的本年度20件代表建议全部由政府负责承办,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毕。记者从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上了解到,2009年度20件重点督办建议,内容涉及市政府22个部门和单位,代表对办理结果的满意率达到100%。

精选一 郑州商贸城规划正在编制

巩玉梅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大力发展服务业推动经济结构调整的议案”办理结果:《郑州市现代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目前正在进行前期筹备。此外,我市委托国际知名咨询公司对我市商贸城建设重新定位,编制《郑州市现代化商贸城建设总体规划》(2009-2020)。市政府出台了《关于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意见》,制定了拉动农村消费等17条具体措施,设立了5000万元

精选二 非机动车道配置着手调整

秦浩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改善郑州市非机动车道‘生存空间’的建议”办理结果:在新的《郑州市综合交通规划》中,自行车、步行等慢行系统皆为重点内容。市规划部门已经着手进行调整,比如对嵩山路、伏牛路等道路的非机动车道铺设宽度、路面材质及路口衔接等都采取了相应措施加以改善。今后,将更加注重类似问题,尽可能做到合理分配交通资源,缓解人车混行的局面。

精选三 养老保险条例列入立法规划

朱麦因等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我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立法的议案”办理结果:《郑州市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试行办法》已于2008年7月1日起实施,当年9月份在全市铺开,实现了我市养老保险制度“全民覆盖”。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主任会议已将《郑州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条例》列入地方立法五年规划。

精选四 我市将立法保护郑韩故城

高林华等代表提出的“关于郑韩故城应出台保护条例的议案”办理结果:《郑州市郑韩故城保护管理条例》已由市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主任会议列入我市地方立法五年规划。调研、论证、起草和其他相关工作已经开始进行,争取条例能够早日出台,对郑韩故城更为有效的保护起到应有的作用。

本版统筹 李金鹏 柴清玉 张辉 祖应军